

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運用互聯網推廣業務
2. 編號	LOCUSM410A
3.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海運、空運及速遞公司。具此能力者，於進行與物流業有關的市場推廣及銷售時，能運用互聯網提高公司的知名度，達到推廣業務及增加競爭力的目的。
4. 級別	4
5. 學分	9（僅供參考）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表現要求</u></p> <p>6.1 互聯網推廣業務的概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公司的業務運作有一定的瞭解 ◆ 明白物流業的市場現況及掌握未來發展 ◆ 掌握互聯網相關的知識，包括：多媒體及網頁編寫、商業資訊系統、互聯網絡技術、線上銷售及市場學、視覺傳意及資訊科技專業操守等 ◆ 瞭解如何能建立網上品牌及有效接觸客戶 ◆ 認識網上交易要留意的細節守則及其法律效力 ◆ 掌握本地市場推廣及銷售網概念及有關限制，包括本地及海外的法律限制 ◆ 瞭解客戶業務、運作、特性、對服務的需求、與公司業務的關係及營業額等 ◆ 對市場競爭者的現況及動向有一定的瞭解 ◆ 擁有與互聯網推廣業務相關的法律知識 ◆ 瞭解資訊同步化⁵⁴的概念

⁵⁴ Synchronization

	<p>6.2 運用互聯網推廣業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掌握網上行銷的實際應用及捕捉商機 ◆ 透過資料搜集及市場分析，並運用互聯網分析顧客網上消費模式 ◆ 運用最有效的互聯網廣告以提升公司形象 ◆ 吸引顧客再度瀏覽，提高公司於網上搜尋器的排名，增加網上的曝光率 ◆ 加強電郵及電子報內容及設計，吸引收件者的注意 ◆ 設計簡單有效的網上顧客服務，並制定網上交易要留意的細節以保障公司利益及盡量確保網上推廣及交易合法地運作 ◆ 檢討運用互聯網推廣業務的成效 ◆ 運用與互聯網推廣業務相關的法律知識，使業務能合法地推廣 ◆ 運用電子系統加強資料保安 ◆ 能確保資料的保密性
7.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p>(i) 能夠運用互聯網推廣業務，以提高公司知名度，並達致業務能合法及有效地推廣。</p>
8. 備註	